

既有住宅增设电梯意见书及业主代表委托书

根据《梅州市市辖区既有住宅增设电梯管理规定》（梅市府办〔2023〕8号），拟在城西社区丽水湾路丽水湾C21栋（小区名称、栋、单元）增设户外电梯，本栋共有18户。建筑面积2132m²。经协商，本栋楼所有业主一致同意全权委托张学习 刘建国作为业主代表全权处理本栋建筑增设电梯相关事宜，包括但不限于办理电梯增设所需手续、与相关部门协调沟通电梯增设过程中遇到的问题、代表全体业主参加因增设电梯而引起的调解、诉讼等相关事宜。

房号	业主姓名	产权面积	电话号码	业主意见	业主签名（及手印）	备注
101	肖成伟	1				
201	何柯豪	1				
301	罗文旺	1		同意	罗文旺	
401	张远超			同意	张远超	
501	陈应彬			同意	陈应彬	
601	罗汉民	1		同意	罗汉民	
701	张绍烈	1		同意	张绍烈	
801	罗佳婷	1		同意	罗佳婷	
901	杨伊瑞	1		同意	杨伊瑞	
102	刘权万	1		同意	刘权万	
202	郭威	1		同意	郭威	
302	何其途	1		同意	何其途	
402	杨洋			同意	杨洋	
502	刘建国			同意	刘建国	
602	张学习			同意	张学习	

注明：1. 非房产权利人签名的，应注明签名人与房产权利人的关系。
2. 所谓同意就是同意增设电梯和同意本栋增设电梯建筑设计方案。

既有住宅增设电梯意见书及业主代表委托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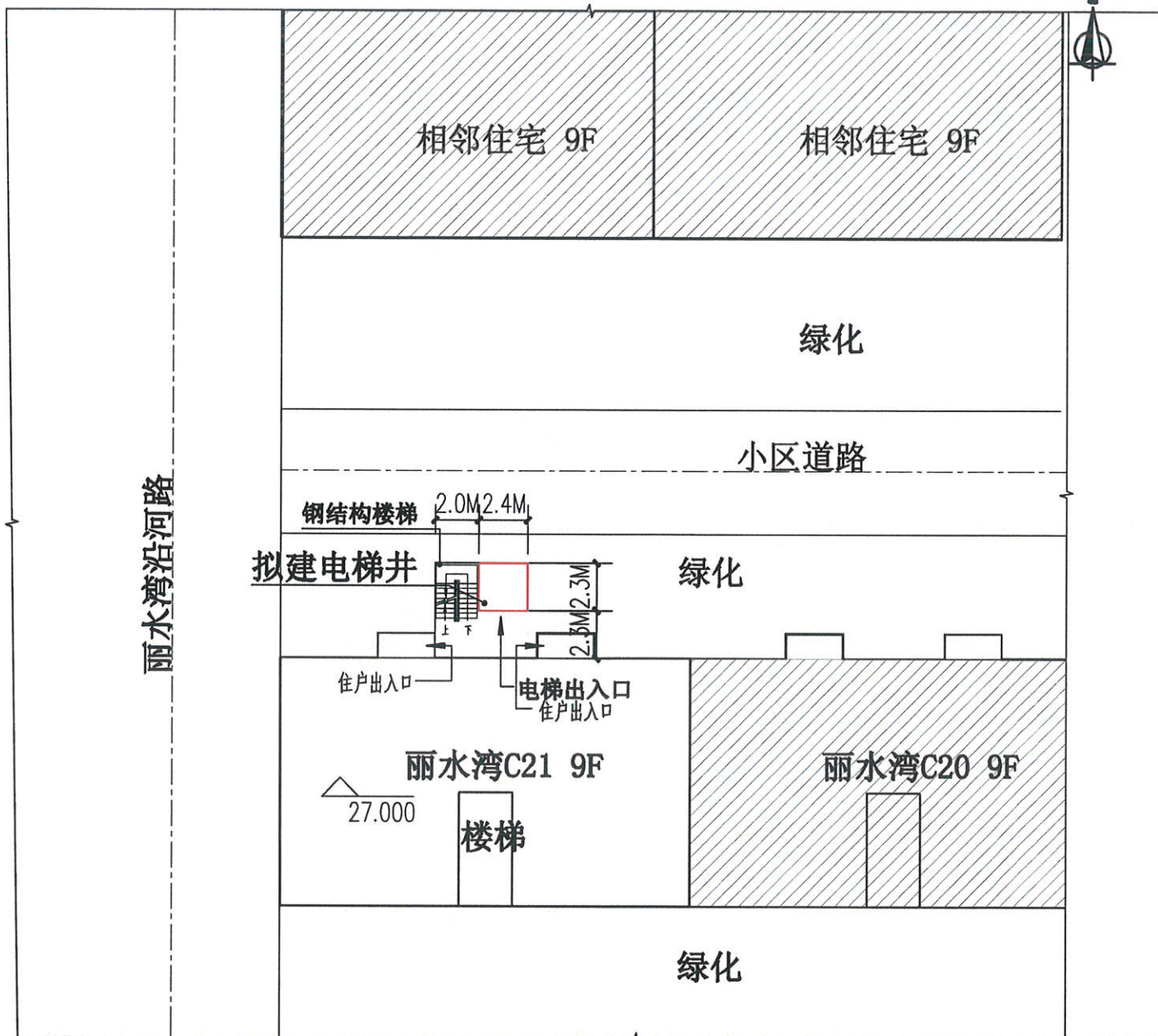
根据《梅州市市辖区既有住宅增设电梯管理规定》（梅市府办〔2023〕8号），拟在城西社区丽水北路丽水湾C21栋（小区名称、栋、单元）增设户外电梯，本栋共有 户。建筑面积2132m²。经协商，本栋楼所有业主一致同意全权委托张学司作为业主代表全权处理本栋建筑增设电梯相关事宜，包括但不限于办理电梯增设所需手续、与相关部门协调沟通电梯增设过程中遇到的问题、代表全体业主参加因增设电梯而引起的调解、诉讼等相关事宜。

[illegible]

说明：1. 非房产权利人签名的，应注明签名人与房产权利人的关系。

2. 所谓同意就是同意增设电梯和同意本栋增设电梯建筑设计方案。

丽水湾C21增设电梯建筑设计方案



规划总平面图 1:300

根据丽水湾C21栋居民增设电梯的备案申请,现对其规划建设设计方案进行现场公示(同时可在湖寮镇人民政府网查看<https://www.dabu.gov.cn/mzdphlzzf/gkmlpt/index>),公示周期从2024年5月7日-2024年5月21日止,公示期间如有异议,请于2024年5月21日向城西社区或湖寮镇综合治理办公室(主楼二楼)提交书面反映材料或相关有效证据材料,逾期未有效反馈,将视为放弃所主张的权益,湖寮镇人民政府将予以备案,备案后,阻挠施工方施工造成业主或施工方损失的,将依法追究法律责任。

业主代表 张学习

姓名: 1507537026

联系电话:

施工安全责任公司(盖章):

责任人签名: 蔡居生

联系电话: 13950835999

2024年5月7日

规划报建图设计公司(盖章):

代表签名: 罗建标

联系电话: 13825910488

业主委员会或物业公司或开发商(盖章):

负责人签名: 徐世华

联系电话: 13825919362

13502520844



丽水湾 C21 栋加装电梯效果图

电梯宽2.4米 深3.0米
连廊2.3米

